**消防设施修缮(二期)项目施工合同**

**甲方：海南省三亚技师学院 （简称甲方）**

**乙方： （简称乙方）**

乙方承包消防设施修缮(二期)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明确各自在工程当中应有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地址：三亚市荔枝沟路53号海南省三亚技师学院

2、工程名称: 消防设施修缮(二期)项目

3、项目编号：

4、主要内容： 。

5、工程质量标准（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并经甲方验收合格。

6、工程期限：开工日期 2025 年 月 日，竣工日期 年

月 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二、承包方式及工程造价**

1、本工程以乙方包工包料方式实施。

2、经双方同意，以 2025 年 月 日中标价（含税）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实施。（最终工程造价以双方签字确认的工程结算单为准）。

**三、甲方义务与权利**   
1.为乙方提供良好施工场地，满足开工条件。

2.监督管理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质量、材料质量、督促工程进度。

3.按时给承包方支付款项并进行验收、结算。

**四、乙方义务与权利**

1.按中标价格实施，如发生工程增加部分，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可增加工程，并以甲乙双方签证进行核算。

2.监督施工人员爱护甲方的财物并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3.接受甲方的技术指导和质量标准要求并如期完成施工任务。

**五、工程竣工验收和结算**

1、乙方在本工程竣工前，应书面向甲方申请验收，甲方在收到乙方书面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派人员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签署《竣工验收报告》；如验收发现工程质量要求不符或不合格，乙方应无条件且进行返工，直到符合工程标准，因此所造成的一切返工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本工程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在[ ]日内提交完整的结算报告及相关资料，甲方在收到乙方结算报告后的[ ]日内进行审核，如有异议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核对和调整，双方最终达成一致意见后共同签署《工程结算单》。

3、本工程最终结算金额以双方签字确认的《工程结算单》为准，其中变更工程的费用乙方应提供经甲方认可的变更指令及相关证明文件（双方往来签证）。

4、若因乙方原因导致结算延误或结算资料不完整、不准确，由此产生的责任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工程质量保修**

1、本工程质保期为2年，自乙方向甲方交付经验收合格的工程之日起计算，工程保修按国家建设工程有关规定执行，因施工质量问题造成损坏的，乙方应予保修；如为人为破坏、自然灾害（台风、地震、洪水等）及战争、火灾等不可抗力造成破坏的，乙方不予保修。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应通过银行向甲方出具银行独立保函（如无法开具银行独立保函可向甲方指定账户转入质保金，质保金为合同总金额的3%），保函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3%，即人民币大写： （￥ ），保函期限为二年，该保函保证产品运行正常无质量问题，如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银行无条件向甲方支付保函金额的价款。

3、甲方指定收款账户

户 名： 海南省三亚技师学院

开户行：邮政银行三亚市迎宾路支行

账 号：946006010011826666

4、若甲方收取了乙方缴纳的质保金，质保金将在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后[30]日内无息退还。

**七、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付款申请书及合法合规的等额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付款申请书和发票审核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工程总价款50%作为工程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2、乙方进场施工后，乙方根据施工已完成85%的工程量向甲方提供付款申请书及合法合规的等额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付款申请书和发票审核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按工程实际进度支付进度款，进度款支付总额（含预付款）不超过合同签订金额的80%。

3、工程结算完毕且甲方收到银行保函或乙方支付的质保金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付款申请书及合法合规的等额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付款申请书和发票审核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余工程款，剩余工程款金额按《工程结算单》确认的结算金额扣减甲方已支付的工程款金额确认。

4、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乙方公司账号：

户 名：

开户行：

账 号：

乙方应确保以上账户信息准确无误，甲方向以上账户汇款即视为完成本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因乙方提供的账户有误或其他导致不能到账的因素，不视为甲方违约且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合同解除及违约责任**

1、乙方如未能按时向甲方交付经验收合格的消防设施修缮(二期)项目，每逾期1日，应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书面通知乙方后，可以从待付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将违约金予以扣除，不足扣除的，乙方应另行补足；若逾期 15日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拒绝接受该全部工程，同时乙方应返还甲方已付工程款，此外，乙方还应按合同总价的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甲方损失额超出违约金数额，超出部分乙方应予赔偿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

2、合同生效后，乙方如将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部分或全部委托给第三方完成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拒绝接受该全部工程，同时乙方返还甲方已付的工程款；乙方还应按合同总价的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

3、乙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按时履行[合同](http://www.86exp.com/hetong/)时，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由甲方决定工期顺延的时间。

4、质保期内，若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的24小时内及时响应，并承担免费维修、更换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的责任。若质量问题严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乙方应在合理时间内解决，使工程恢复正常状态。因质量问题导致甲方产生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负责赔偿；若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决质量问题或拒绝承担责任，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处理，相应费用甲方有权要求银行无条件向甲方支付保函金额的价款或从乙方缴纳的质保金中予以扣除，超出质保金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5、上述甲方的经济损失包括直接经济损失和间接经济损失，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保全费及保全保险费等甲方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而产生的一切合理开支。

**九、附则**

1、附件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由双方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履行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海南省三亚技师学院（盖章） 乙方：**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荔枝沟教育园区 地 址：**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